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高职单招章程

1. **总 则**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及教育部有关规定，依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湖南省2024年高职（高专）院校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3〕49号）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单独招生工作（以下简称单招）实际，特制定本章程。
3. 学校全称：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星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路322号

主管部门： 湖南省教育厅

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湖南省院校代号： 4372

办学类型： 公办

1.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证书种类：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
2. 学校单招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坚决执行招生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严格实施考试招生“阳光工程”。
3. 学校简介：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是在原湖南银行学校、原湖南省广播电视学校和湖南教育电视台的基础上，按照“前台后院”模式组建的一所公立传媒类高职学院，由湖南省教育厅主管，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广播电视局、湖南广播电视台共建。现为国家首批骨干高职院校、湖南省首批卓越高职院校、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计划A档建设单位、原国家汉办设立在湖南的“国际汉语言文化传播基地”、马尔代夫维拉学院汉语中心（孔子学院）中方承办院校、全国传媒职业技术教育联盟理事长单位、湖南广播电视台节目生产基地，被誉为“广电湘军”的摇篮。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5.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决定本校单招规模确定、政策制订等重大事项，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单招组织实施的日常工作，学校教务处负责单招的考试组织工作。
6. 学校纪委负责全程监督检查单招工作。
7. **单招报考**
8. 符合我省2024年普通高考（含对口招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已参加高考报名的人员均可报考。对于符合报名条件尚未参加高考报名且有意愿报考单招的人员，须于2024年2月20日－22日到户籍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办理补报名手续。

**第九条** 全省单招统一报考和填报志愿时间为2024年2月27日－3月5日，实行网上报考和填报志愿。单招报考设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考生可选择1－2所院校在指定网上平台进行报考。

在此期间，考生可登录湖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生综合信息平台（以下简称“考生综合信息平台”）（网址：https://ks.hneao.cn）或“潇湘高考”APP（通过苹果应用商店、腾讯应用宝、华为应用商店、小米应用商店或“考生综合信息平台”首页下载APP）填报报考志愿信息。请考生在报考前关注学校招生信息网站（http://www.hnmmc.cn:85/）公布的有关信息。

**第十条** 填报专业要求。学校实行专业组志愿，考生在填报学校志愿时，需选择一个专业组填报，其中 ，C、F组限填报1个专业，且不认可专业服从调剂；其他专业组可填报本专业组中的1—3个专业，多填无效。

**第十一条** 退役军人考生身份认定。退役军人考生由户籍所在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进行认定，相关证明材料由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给我校审核，不能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考生只能以普通高中往届生或同等学力人员身份报考，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将依据教育部相关规定取消高考报名资格，已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

1.资格证明材料。退役军人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湖南省2024年高职单招报名身份审核（界定）表》、退出现役证（转业证）。

2.材料提交时间及方式。考生须在2024年 3 月 5 日前将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通过本人现场提交的方式交由学校招生就业处审核，具体联系方式：0731-84028686。

1. **单招计划及专业**

**第十二条** 学校2024年单招总计划数为1000人，其中包含单列计划的退役军人8人、体育特长生12人。学校2024年招生专业共28个。分专业单招计划及学费标准如下表，各专业最终学费标准以2024年湖南省物价主管部门审核为准。

|  |  |  |  |
| --- | --- | --- | --- |
| 专业组 | 专业名称 | 计划数 | 学费 |
| （元/年） |
| **A组** | 新闻采编与制作 | 40 | 6050 |
| 网络新闻与传播 | 30 | 5500 |
| 数字出版 | 40 | 5500 |
| **B组** | 摄影摄像技术 | 35 | 7500 |
|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 40 | 8250 |
| 影视编导 | 35 | 7500 |
| **C组** | 人物形象设计 | 35 | 7500 |
| D组 | 广告艺术设计（影视广告方向） | 25 | 7500 |
| 影视动画 | 35 | 9000 |
|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 19 | 7500 |
| 艺术设计（品牌形象设计方向） | 25 | 7500 |
| 动漫设计 | 20 | 7500 |
| 室内艺术设计 | 30 | 7500 |
| 环境艺术设计（园林景观设计方向） | 25 | 7500 |
| E组 | 数字媒体技术 | 66 | 6050 |
| 云计算技术应用 | 40 | 4600 |
| 软件技术 | 40 | 7800 |
| 计算机网络技术 | 40 | 7800 |
| F组 | 播音与主持 | 48 | 8250 |
| 音乐表演 | 12 | 7500 |
| 舞蹈表演 | 20 | 7500 |
| 现代流行音乐 | 30 | 7500 |
| G组 | 大数据与会计 | 60 | 3850 |
| 电子商务 | 60 | 3500 |
| H组 | 传播与策划（传媒策划与管理方向） | 35 | 5500 |
| 文化创意与策划 | 25 | 5500 |
| J组 | 商务英语 | 45 | 3200 |
| 现代文秘 | 45 | 3200 |
| **单招总计划** | | 1000 |  |

**注**：1.根据用人单位的需求，建议报考播音与主持、舞蹈表演专业男生身高170cm以上，女生身高160cm以上。

2.根据用人单位的需求，建议女生慎重报考摄影摄像技术专业。

**第十三条** 单列计划及专业说明。根据省教育厅政策规定，单列计划纳入学校单招总计划，且均包含在各相关专业的招生计划内，未录满的计划自动转为普通类计划。

1.退役军人计划 8人，考生可在上表单招专业范围内自行选择报考专业，但每个专业最多录取退役军人2人。

2.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 12人，考生可在上表单招专业范围内自行选择报考专业，但每个专业最多录取体育特长生2人。

**第十四条** 学校在考试结束后，以实际参考人数为基数，按比例确定各专业不同类别考生的计划数。学校各专业各类别计划确定并公布后，一律不调整和追加。单招未完成的计划转为统招计划使用。

1. **单招考试**

**第十五条** 学校将本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相关规定，在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的指导和监督下组织单招考试的相关工作。

**第十六条** 参加学校今年单招的考生分为应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具有2023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有效成绩）、中职考生和往届普通高中考生及同等学力考生（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有效成绩不全的应届普通高中考生）、退役军人、体育特长生4个大类。

**第十七条** 按照“文化素质+职业技能”方式，分类组织考试。根据考生的类别，考试按以下方式进行。

1.第一类：应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以学生取得的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语文、数学、外语等科目有效成绩代替。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组织，学校分专业组，按照人才培养需要，分别采取闭卷笔试或技能展示的方式进行，满分300分，重点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性。

2.第二类：中职考生和往届普通高中考生及同等学力考生。文化素质测试由学校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及高中教育阶段语文、数学、英语等有关内容进行命题及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组织，学校分专业组，按照人才培养需要，分别采取闭卷笔试或技能展示的方式进行，满分300分，重点考察学生的职业技能。

3.第三类：退役军人。退役军人考生免予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组织，满分300分，参照上述第一类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方式，参加学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

4.第四类：体育特长生。文化素质测试根据学生类别不同，分别采取上述第一类或第二类的方式进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以体育专项测试成绩代替，专项测试按照《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体育特长生高职单招方案》执行。

**第十八条** 考生的综合成绩为文化素质成绩+职业技能成绩。上述第一类、第二类、第四类考生的高职单招综合成绩（总成绩）满分为600分，第三类考生的综合成绩满分为300分。其中，对于报考学校普通类专业，文化素质成绩与职业技能成绩占比为1：1，即分别各占300分；报考人物形象设计、广告艺术设计（影视广告方向）、影视动画、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艺术设计（品牌形象设计方向）、动漫设计、室内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园林景观设计方向）、播音与主持、音乐表演、舞蹈表演、现代流行音乐专业，文化素质成绩与职业技能成绩占比为3：7，即文化素质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满分折算后分别为180分、420分。

**第十九条** 学校针对第二类考生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为闭卷笔试方式。学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分专业组采取以下方式：

专业组A、B、E、G、H、J的专业，采取闭卷笔试方式进行测试；

专业组 C、D、F的专业，采取技能展示方式进行测试。

**第二十条** 学校将按照分类考试的原则，对不同专业组的职业技能测试分别进行命题。学校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的有关说明、考试范围等，将在我校招生信息网上进行公布。

**第二十一条** 符合以下免试条件的考生在单招考试前向学校申请。其中，职业技能特长申请免技能测试的考生，须在 2024年3月8日前，通过本人现场提交的方式，将相关申请材料（含《职业技能大赛获奖学生免试入学审核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报学校招生就业处审核。免试直接录取的考生不占用单招计划数，使用学校统招计划，在统招录取前完成录取手续办理，有关审核程序和方法由省教育考试院另行规定。

1.免试直接录取。根据教育部政策规定，中等职业教育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在世界技能组织主办的“世界技能大赛（World Skills Competition）”中获奖的中国国家代表队选手可保送至高职院校与获奖赛事相应的专业就读，在校期间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或“湖南省职业技能大赛”“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一等奖（金牌）的，可免试录取到学校就读。

2.职业技能特长生免技能测试。在校学习期间获“湖南省职业技能大赛”“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二等奖（银牌）、三等奖（铜牌）的中职应届毕业生，报考获奖赛项对口专业可免予职业技能测试。其中获得二等奖（银牌）的学生可按技能测试成绩满分计入综合成绩；获得三等奖（铜牌）的学生可按技能测试成绩满分的80%计入综合成绩，也可选择参加学校组织的技能测试取得测试成绩，取两项成绩的较高分数计入综合成绩。

3.免试考生的录取专业与其获奖赛项对应（考生如需跨专业报考，则不能享受免试政策）。

**第二十二条** 学校按一志愿、二志愿分别组织单招考试。第一志愿考试时间为2024年3月16日—17日。若第一志愿生源不足，未完成单招计划，学校将组织第二志愿考试，参考对象为第二志愿报考我校且未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考生，时间为2024年4月13日—14日。各科目的具体考试时间及地点将在学校招生信息网上另行公布。

**第二十三条** 根据物价部门统一规定，高职单招的报考费为80元/生。报考学校第一志愿的考生费缴纳时间为 2024年3月8日—10日，缴纳方式为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的，不得参加我校单招考试及录取。缴费成功的考生于2024年3月14日—15日登录招生信息网 [www.hnmmc.cn:85](http://www.hnmmc.cn:85)自行打印准考证。第二志愿考生缴费及准考证打印时间学校另行公布。缴费咨询电话： 0731-84028678、84028686 ，打印准考证咨询电话：0731-84028686、84028681。缴费及准考证打印流程详见学校招生信息网，网址www.hnmmc.cn:85。

**第二十四条** 学校单招考试在省教育考试院的指导下，参照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进行组织。在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下，教务、招生、保卫、后勤、各二级学院等部门共同组织考务工作。具体由教务处牵头组织命题，并负责其保密工作；教务处负责按国考要求制定具体的组考方案，根据报考人数合理安排考场并组织有序考试；教务处、纪检监察处组织相关专家参照湖南省普通高考评卷及登分工作有关要求，制定科学合理的评判标准，加大信息公开及结果公示力度，确保考试评判工作公正、透明。

1. **单招录取**

**第二十五条** 应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第一类考生）、中职考生和往届普通高中考生及同等学力考生（第二类考生）的类别确定及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的认定以省教育考试院提供的数据为依据。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有效成绩不全的应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必须按照中职考生和往届普通高中考生及同等学力考生的要求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及录取。

**第二十六条** 单招录取首先对报考单列计划的考生（第三类、第四类考生）进行录取，单列计划只录取第一志愿报考的考生，如有剩余单列计划则转为普通类计划录取第一类、第二类考生。

**第二十七条** 普通类考生分类别分专业招生计划以实际参考的考生人数为基数，按专业计划数除以该专业参考总人数再乘以各类别参考人数的计算公式列出各专业第一类考生（具有2023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有效成绩）、第二类考生（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有效成绩不全的应届普通高中考生）的实际录取计划数。例如，某专业招生计划共100人，单列计划已录取5人，剩余计划95人录取第一类、第二类学生，如第一类考生、第二类考生一志愿实际参考的人数分别为150、50人，根据同比例公式计算可得第一类、第二类考生的计划数为71、24人。第一类考生计划数计算公式：95/（150+50）×150。各类别各专业计划确定后，录取过程中不再调整和追加。

**第二十八条** 单招录取工作按照“学校负责、省级招办监督”的原则进行。各类别各专业组录取时，依据考生综合成绩进行排序，除 F组分专业划定录取控制线外，其他专业组均按专业组划定最低录取控制线，达到专业组（专业）最低录取控制线的考生，按专业志愿优先的原则分配专业。

**第二十九条** 对于末位同分的考生，依据以下排序原则进行录取。同分排序规则为：考生综合成绩相同的，按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如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仍相同，则依次按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或文化素质测试的语文、数学、外语单科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退役军人同分采取加试职业技能测试方式重新排序。

**第三十条** 为保障生源质量，学校提前确定录取合格标准，未合格的不予录取。合格标准是：1.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不为零分（退役军人考生除外）；2.普通类（第一、二类）考生、退役军人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不低于180分，体育特长生体育专项测试成绩不低于240分。

**第三十一条** 学校将通过招生信息网（www.hnmmc.cn:85）发布单招拟录取名单，拟录取考生如需放弃单招录取资格，须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办理相关放弃单招录取资格手续。考生放弃录取资格空缺的计划，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原则，从同一专业组（F组从同一专业）的相同类别考生中依次递补录取。

**第三十二条** 单招录取的学生不得参加本年度统一高考和普通高校对口招生考试。单招录取的学生不得转学。

**第三十三条** 退役军人考生录取后，学校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扩招后高职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厅函〔2019〕20号）及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规定，按照相对集中全日制教学的原则进行管理和培养。

**第三十四条** 单招第一志愿录取结束后，如有剩余专业计划，学校将向社会公布有缺额的专业及计划数，并组织第二志愿报考我校且未被第一志愿录取的考生举行考试。第二志愿考试要求及录取规则等与第一志愿的相关规定一致。

1. **监督管理**

**第三十五条** 单招考试及录取结束后，学校按照要求及时将考试结果及拟录取考生情况在学校招生信息网公示。

**第三十六条** 单招期间，确保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在学校纪委纪检监察处全程监督检查下进行单招考试、录取等工作。

**第三十七条** 学校单招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没有举办所谓的考前“辅导班”“培训班”，没有与任何社会机构及人员进行单招合作。凡是有社会机构和个人宣传与我校有合作、可以通过“内部指标”方式确保考生录取的，考生可第一时间向教育主管部门反映，遭受相关损失的可向公安机关反映。

**第三十八条** 学校将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和招生纪律，对于在单招中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33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36号）所确定的程序和规定进行处理。欢迎考生、家长及社会对我校单招工作进行监督，学校的投诉举报电话为 0731-84028683。

1. **附则**

**第三十九条** 学校对新生入学设有“绿色通道”。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可持乡（镇）以上人民政府证明向学校学生工作处申请办理学费缓交手续，并可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学校建立了完善的“奖、助、贷、补、减”五位一体的资助体系。品学兼优的学生可以申请参评学校的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校奖学金等，金额最高分别为8000元/年、5000元/年、2000元/年。学校为帮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开辟了“绿色通道”，学生可根据家庭经济困难情况申请“国家助学金”，也可以参加学校组织的勤工俭学。国家助学金一等4400元/年、二等3300元/年、三等2200元/年。同时，家庭困难学生还可以在生源地教育局申请国家助学贷款，每学年最高可贷款12000元，借款学生在校期间的利息全部由财政补贴。

**第四十条** 录取考生的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 录取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均采用考生报考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或对口招生考试时所采集的信息，学生对提供的信息真实性负责。

**第四十二条** 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按照招生政策规定对新生报名资格、身心状况、录取手续及程序、录取资格、优惠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等进行复查复核。对复查复核发现的问题，学校将集中研究处理，凡属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于弄虚作假情节严重或涉嫌冒名顶替上大学的，移送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四十三条** 本章程通过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和学校招生信息网向社会发布，对于各种媒体节选公布的章程内容，如理解有误，以学校公布的完整单独招生章程为准。

**第四十四条** 学校招生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星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路322号图书馆301办公室

邮政编码：410100

招生咨询电话： 0731-84028686、84028681

招生咨询邮箱： 2568664076@qq.com

招生信息发布网址：www.hnmmc.cn:85

监督投诉电话： 0731-84028683

**第四十五条** 本章程适用于学校2024年湖南省单招。其解释权属于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如遇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相关招生政策调整，以公布的最新政策为准。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体育特长生单招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我校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规范特长生的招生工作，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湖南省2024年高职（高专）院校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3〕49号）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招生方案。

**一、招生项目与计划**

学校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厅有关规定执行，体育特长生计划12人。具体各项目计划如下：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具体小项目及性别要求** | **计划数** |
| 体育特长生 | 篮球 | 男子篮球 | 2 |
| 足球 | 男子足球 | 3 |
| 跆拳道 | 跆拳道 | 2 |
| 啦啦操 | 啦啦操 | 3 |
| 体育舞蹈 | 体育舞蹈 | 2 |
| 合 计 | |  | 12 |

1. **报考条件**
2. 符合我省2024年普通高考（含对口招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已参加高考报名；
3. 年龄不超过22周岁（2002年1月1日后出生）的考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均可报考：
4. 近三年取得二级以上运动员等级证书；
5. 近三年取得省级单项比赛前八名、团体比赛前六名；
6. 近三年取得地、市级单项比赛前六名、团体比赛前四名；
7. 近三年取得县级单项比赛前三名、团体比赛前三名。

3.所获成绩及奖项限于报所对应的专业项目。

**三、报考流程**

1.参加全省单招统一报考。

2.报考时间：2024年2月27日－3月5日。

3.注意事项：体育特长生只录取第一志愿报考的考生，请考生第一志愿院校填报我校。考生报考时报考类别请选择艺术体育特长生计划。篮球、足球项目只招收男生。

**四、资格审查及确认**

学生在2024年2月27日－3月5日期间，将相关资格等级证书或比赛成绩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等证明材料，通过本人现场确认的方式，提交至学校体育课教学部进行审核确认，并填写《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单招体育特长生报名身份审核表》。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体育特长生报考资格，未通过的考生只能报考学校普通类别单招。

**五、专项测试**

1.测试时间及地点：学校体育特长生专项测试安排在2024年3月17日14:00-16:00，具体测试地点为：学校体育馆。

2.测试流程及方式：

（1）考生凭《单独招生测试准考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等相关测试证件进入总候考区。

（2）进入总候考区待工作人员点名后，考生进行抽签，决定出场顺序。

（3）考生被带入热身区，再次核实考生证件（身份证、准考证），并上交备查。

（4）篮球和足球个人技术测试完毕后，需等待所有考生个人技术测试完毕之后再进行实战比赛。

（5）所有测试结束后，考生到工作人员处领取证件迅速离开考场。

3.各项目的测试内容及要求如下：

测试主要考察考生体育专项素质、技能技巧、心理素质和实战能力等内容，满分为300分，各专业具体测试内容如下：

| 测试项目 | 测试内容 | 测试要求 | 备注 |
| --- | --- | --- | --- |
| 篮球 | 摸高 | 测试者可选择原地摸高或助跑摸高，每人两次取最好成绩。 | 1. 考生必须穿篮球服、篮球鞋进行测试。  2. 考评组提供相应测试器材。  3．评分采用5人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剩余分数平均值为最后得分。 |
| 1分钟投篮 | 半场1分钟投篮。球员使用正确的投篮姿势，1分钟时间内自投自抢练习，外线球员约出手次数12次（三分线外），内线球员约出手次数14次（三秒区外）。每人两次投篮机会，取最好成绩 |
| "V"型运球三步上篮 | 半场"V"型运球三步上篮。正规的运球技术动作，运球过程中不允许抛球、甩球、翻手腕、走步等，每出现一次违例扣技术分6分。测试者由篮下出发，向中线两角运球折返，折返必须使用两步急停换手，折返后采用左、右手三步上篮，未投中球进行补篮，整个运球过程中需要做四次折返，左、右手各两次上篮。 |
| 分组教学比赛 | 半场3V3比赛。主要测试内容为个人技术运用能力、个人防守能力、团队意识、作风态度等方面。由4-5名考评人员进行评定，去掉一个最低分及一个最高分，剩余分数平均分为最后得分。分队教学比赛、双方根据教练安排采用人盯人、联防防守。 |
| 足球 | 30米加速跑 | 站立式起跑，听口令起跑，计时评分。每人测试两次，取最好成绩。 | 1. 考生必须穿足球服、足球鞋进行测试。  2. 考评组提供相应测试器材。  3．评分采用5人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剩余分数平均值为最后得分。 |
| 5x25折返跑 | 考生从起跑线向场内垂直方向快跑，在跑动中依次用手击倒位于5米、10米、15米、20米和25米各处的标志物后返回起跑线，要求每击倒一个标志物须立即返回一次，再跑到下一个标志物，以此类推。考生应以站立式起跑，脚动开表，完成所有折返距离回到起跑线时停表，记录完成的时间。未击倒标志物，成绩无效。每人测试1次。 |
| 定位球传准 | 传球目标区域由一个室内七人制足球门（球门净宽度5米，净高度2米）和以球门线为直径（5米）画的半圆组成，圆心（球门线中心点）至起点线垂直距离为30米。考生须将球置于起点线上或线后（线长5米），向目标区域连续传球5次，左右脚均可，脚法不限。 |  |
| 运球射门 | 考生从起点开始运球，在罚球区线前后2米距离内选择用脚的任何部位射门。（3个不同方向）每人测试3次。 |
| 守门员专项技术 | 守门员站于球门线中间。主考人位于守门员正面8-10米处，向守门员正面，左右两侧用手抛球，用脚踢低球、平球和高球，守门员完成扑接球技术；主考人位于守门员正面16-18米处，进行射门测试，守门员完成扑接球技术。 |
| 实战 | 模拟比赛。比赛规定人数与场地范围，进行至少20分钟的比赛。 |
| 跆拳道 | 双飞 | 考生使用双飞踢技术连续击打大沙包，两脚不可同时着地，时间为20秒。要求考生击打的高度在大沙包齐本人腰腹点。准确、有力的击打为有效击打。对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有效击打的次数进行计数，无效击打不予计数。 | 1. 考生必须穿跆拳道道服进行测试。  2. 考评组提供跆拳道头盔、护胸、护臂、护腿，考生自备护裆和护齿。  3．评分采用5人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剩余分数平均值为最后得分。 |
| 左右高位横踢 | 考生使用高横踢技术连续击打脚靶（左右腿交替进行），时间为20秒。每个技术动作须达到技术规范，方被视为有效。技术规范是指动作路线正确、步法灵活、动作连贯、速度快、力量足、有气势、击打准确及效果明显。考评员对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有效技术的次数进行计数。 |
| 组合动作 | 考生依次作前腿跳下劈—后腿横踢—旋风踢、左右横踢—后踢、后腿横踢—后撤—旋风踢、前腿横踢—下劈—后踢、后撤步—后腿下劈击头—后旋踢击头五个组合动作，要求考生技术动作规范、协调，有节奏感，每组动作完成后再进行下一组的动作。 |
| 实战 | 模拟实战，同一级别内，随机配对进行实战，配对的考生体重相差不得超过4kg。在跆拳道垫子上进行实战，时间为1～2分钟一局，共一局。同时对两人进行评分。若双方实力悬殊，为保护考生安全，主考评员可提前终止实战。 |
| 成套品势 | 在（太极八章/高丽/金高/太白/平原）中选取2进行考试。根据选手的准确度和表现进行打分。 |
| 啦啦操 | 立定跳远 | 考生两脚自然分开站立，站在起跳线后，脚尖不得踩线，两脚原地同时起跳，不得有垫步或连跳动作。丈量起跳线后缘至最近着地点后缘的垂直距离。每人可跳两次，取最好一次成绩为准。以米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1. 考生必须穿形体服、软底鞋进行测试。  2. 评分采用5人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剩余分数平均值为最后得分。 |
| 跳绳双摇 | 考生进入跳绳区拿起跳绳开始考试；起跳后跳绳在脚下通过两次，脚着地为一次双摇；每名考生需完成40次双摇。 |
| 俯卧撑 | 俯撑臂屈伸（俯卧撑），屈臂时肩至少平于肘，推起时两臂完全伸直，身体始终成一直线，头颈自然伸直。 |
| 劈叉 | 纵劈腿。两腿伸直前后分开 , 腿贴于地面成一条直线，上体正直。 |
| 屈体分腿跳 | 双腿垂直起（双腿夹角90度），手臂与躯干高于双腿，双腿平行或高于水平位置，双脚并拢落地。 |
| 连续两个侧手翻 | 站立位开始，双手双脚同时运动，双手依次撑地，双脚依次离地，身体经直线向侧翻转，双脚依次落地，平稳重心，完成两个连续侧手翻动作。 |
| 60秒成套 | 60秒加减10秒自编成套动作，难度与过渡连接不做具体要求。 |
| 体育舞蹈 | 纵叉 | 两腿伸直，前后分开成一字，大腿根部着地，上体直立。 | 1.测试考生必须身着体育舞蹈训练服或者表演服，体育舞蹈鞋测试。  2.身高要求：女1.60米（含）以上，男1.70米（含）以上（以高考体检表为准）  3.评分采用5人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剩余分数平均值为最后得分。 |
| 横叉 | 两腿伸直，左右分开成一字，大腿根部着地，上体直立。 |
| 芭蕾小跳 | 芭蕾手脚一位，原地做向上连续不低于五次的跳跃动作。要求姿态优美、动作准确。 |
| 平转 | 直线，连续转动不少于三圈，要求姿态优美、动作准确。 |
| 形体观察 | 四肢修长，身体上下比例协调，颈部及腿型正常，体态（胖、瘦）正常，身高适中。 |
|  |  | 气质高雅，五官端正，面目清秀，有灵气。 |  |
| 舞蹈即兴 | 依据现场随机抽取的音乐进行即兴表演，突出标准舞（摩登舞系）或拉丁舞系基本步伐组合，舞种不限，时长60秒。 |
| 成套动作 | 自编舞成套动作为标准舞（摩登舞）系或拉丁舞系任意一支舞蹈的单人或双人组合，时长90秒以内。（考生自备舞曲音乐） |

4.考生要注意测试期间的安全，建议购买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在测试期间因自身原因发生的意外由考生本人负责。

**六、合格考生名单确定与公示**

1.学校体育专项测试成绩合格线为240分，取得合格资格的考生参与后续录取，未取得合格资格的考生不能作为体育特长生录取。

2.取得体育特长生录取合格资格的考生名单将 2024年3 月19日在我校招生信息网上予以公布。

**七、录取原则**

1.体育特长生可选择学校高职单招任意一个招生专业，学校将按照分项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遵循志愿的原则择优录取。同一个招生专业录取体育特长生的人数不超过 2人。

2.综合成绩计算方式：综合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专项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总分为300分，专项测试成绩总分为300分。

3.录取办法：严格按照专业小项的计划数，依据取得合格资格考生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录取，某专业小项生源不足时，所剩计划不用于录取其他专业小项的学生，转为录取普通类单招考生。

4.未被体育特长生录取的考生，如参加了学校普通类考生的职业技能测试，还可以参加普通类录取。

**八、入校复查**

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按照招生政策规定对新生报名资格、身心状况、录取手续及程序、录取资格、优惠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等进行复查复核。对复查复核发现的问题，学校将集中研究处理，凡属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于弄虚作假情节严重或涉嫌冒名顶替上大学的，移送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九、监督机制**

我校纪委对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如发现学校特长生招生工作存在违纪违规行为，请直接向学校纪委反映，监督电话： 0731-84028683。

**十、联系方式**

学校体育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由招生部门牵头，具体专项测试由招生、教务、体育课教学部等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

体育特长生招生考试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静施18684803233

1. **其他事项**

本方案适用于学校2024年体育特长生高职单招。其解释权属于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如遇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相关招生政策调整，以公布的最新政策为准。